

115EP03

#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115 學年度碩士班招生考試

系所組別：3210、3220 環境工程與管理研究所甲、乙組

## 第二節 環境管理 試題

第 1 頁 共 1 頁

### 注意事項：

1. 本試題共 4 題，共 100 分。
2. 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答案卷上。
3. 全部答案均須在答案卷之答案欄內作答，否則不予計分。

#### 一、名詞解釋：(每題 5 分，共 20 分)

1. 碳中和 (carbon neutral) (5 分)
2. 淨零排放 (net-zero emission) (5 分)
3. 碳邊境調整機制 (Carbon Border Adjustment Mechanism, CBAM) (5 分)
4. 自然相關財務揭露 (Taskforce on Nature-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, TNFD) (5 分)

#### 二、碳稅/費、排放權交易 (Emission Trading System, ETS, 或稱 Cap-and-Trade) 是以經濟誘因方式進行碳管理的兩大主流措施。我國已於 2025 年正式實施碳費制度，預計於 2026 年第一次進行收費。請依序回答下列問題：

1. 試簡要說明碳稅跟碳費的不同，並具體描述我國實施碳費制度以來各界的爭議點至少一項。(15 分)
2. 我國目前規劃未來將在碳費基礎上逐步推動 ETS。請由環境經濟角度，簡要分別論述，碳費如何達成碳排放減量的效果？ETS 達成碳排放減量的機制又是如何？(15 分)

#### 三、2025 年起，環境部為達成源頭減塑目的，規定國內旅宿業不得「主動」提供一次性備品。初期旅宿業、一般民眾不熟悉規定，誤以為完全不得提供（事實上民眾仍可索取或購買）、甚至有旅宿業變相販售備品增加收費，導致爭議頻傳。請由政策分析角度，逐一探討以下利害關係人：民眾（旅客）、旅宿業者、政府機關，在「旅宿業不得主動提供一次性備品」一案的立場（15 分）。並根據各利害關係人的觀點，探討本案易生爭議的原因（10 分）。

#### 四、系統分析方法是分析、解決環境問題的重要方法之一。試簡述環境系統分析的步驟與流程。(25 分)